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主管预算单位	资阳市雁江区财政局
采购单位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电子票据管理平台云服务
项目金额	21 万元
拟推荐供应商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拟推荐供应商的地址	闽侯县上街镇高新大道 5 号
项目概况	电子票据平台提供院内票据管理、收费结算开票管理、聚合支付、数据统计分析、云端电子签章等功能。我院电子票据云服务平台于 2024 年 11 月到期，现申请购买。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	2018 年 9 月，四川省财政厅下发《关于印发四川省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川财非〔2018〕4 号），提到根据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的有关要求，财政厅已向财政部申请使用由财政部统一开发建设的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并以全省大集中的模式完成了系统建设工作，各用票单位统一运用财政厅建设的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建设全省统一的财政电子票据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全省财政电子票据数据信息共享，做到全省财政电子票据一站式查询、真伪查验和报销入账等。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号，通过单一来源中标四川省财政厅票据管理中心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川政采单〔2018〕3 号）。 目前资阳市雁江区人民医院的电子票据云平台由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和维护，在使用过程中，已与医院 HIS 系统等多个业务流程、信息模块进行数据交互。因此，为保证我院票据管理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采购人拟对该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唯一拟定供应商为：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我院已使用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为满足财政电子票据的统一管理要求,我院的票据系统需与四川省财政厅票据系统实时交互数据库,为保证工作的正常开展,我院使用的票据系统必须与四川省财政厅使用同一软件公司。四川省财政厅票据管理中心、财政电子票据系统由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并负责该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姓名	罗月	工作单位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	职称	无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医院业务结算使用的是电子票据,并与四川省财政厅票据管理中心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做了接口对接,而四川省财政厅票据管理中心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是由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开发承建。医院日常的电子票据系统也是由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搭建平台并运维。为保证系统运行的稳定性、数据的安全性,以及原有系统的延续和深化能力,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姓名	陈晨	工作单位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医院	职称	初级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是采购电子票据管理系统服务连续性项目,资阳市雁江区人民医院现使用的电子票据通云平台是由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开发与维护,在使用过程中,已与医院HIS系统等各个业务流程、信息模块数据交互。为保证系统服务的一致性,数据的完整性和安全性,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姓名	张存	工作单位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医院	职称	无
采购人意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